中華民國玉清公益慈善協會

樂齡悠活推展計畫

1. 目的：為使退休人員或高齡者能夠健康快樂、自主尊嚴，以及參與社會活動，維持正常社交生活，透過課程及活動，來協助長輩活化身心靈並增進知能與陶冶身心，由協會結合退休社會工作者貢獻專才，提供各項專題演講及活動，讓樂齡者有一個美好的悠活樂活人生。
2. 上課地點：樂齡學習中心、長照據點、社區發展協會、長春學苑及老人協會等相關單位。
3. 費用：由協會支應講師費用及交通費用，各申請單位需提供場地及相關設備。
4. 課程時間：40分鐘為原則，至多2小時。
5. 實施方式：
6. 由本會行文各縣市相關單位
7. 有意願辦理之單位主動接洽本會，欲辦理之課程與時間
8. 由本會安排人員前往帶領活動
9. 授課者及題目：講師名單、活動名稱、活動時間，以及可講授之題目(師資名單詳如附件)。
10. 本會聯絡方式：

連絡電話：0963-038579 葉小姐

e-mail：yuqingca1060621@gmail.com中華民國玉清公益慈善協會

樂齡悠活推展計畫申請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申 請 單 位 |  |
| 負責人姓名 |  | 負責人職稱 |  |
| 聯絡人姓名 |  | 聯 絡 電 話 |  |
| 上 課 地 址 |  |
| 預定辦理時間 |  年 月 日(星期 ) (上、下)午 時- 時計 分鐘 |
| 參 加 對 象 |  | 參 加 人 數 |  |
| 課程名稱或主題 |  |
| 單 位 設 備 | □麥克風□投影機□布幕（投影）□長桌 □白板□其他 |
| 其他聯絡事項 |  |
| 審核意見(由本會填寫) |  |

備註：1.辦理時間上午或下午請填寫清楚。

 2.課程時間以40分鐘為原則，至多2小時。